

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征集公告、采购需求及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供应商在申请文件制作时可在此章节内上传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及承诺等。

承诺函

1. 我单位承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评估专门业人员开展评估业务应当遵守法规、行政法规的规定，并且应当执行《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及各项《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等专业标准，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
2. 我单位承诺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损害委托人利益，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对出具的审查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我单位承诺框架协议签订后，采购人若发现弄虚作假情形、不符合响应承诺要求的，一律解除框架协议。
4. 入我单位承诺商能够及时提供足额的、能胜任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专业资质人员，每个委托项目不得少于2个资产评估师参加。
5. 我单位承诺在资产评估服务中如履责不到位，出现价值与价格严重背离，影响资产处置效率或者低价处置、造成重大损失、产生社会不良影响的，征集人将给予停止委托业务、解除框架协议、追偿损失直至联系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记不良行为记录、上网曝光等处罚。
6. 我单位承诺非经采购人许可，委托项目不得中途更换选派人员。
7. 我单位承诺选派人员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认真履行职责，保质保量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8. 我单位承诺严格遵守相关工作纪律，保守工作中涉及的国家秘密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严禁私自与相关单位交换意见。
9. 我单位承诺严格遵守廉政纪律，不得接受相关单位的宴请和馈赠。
10. 我单位承诺建立完善的业务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
11. 我单位承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公平诚信”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家

如上述承诺内容与事实不符，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安徽江辰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